

2014新思路

求真务实履行职责 凝心聚力促发展

——新郑市人大常委会2013年工作综述

增强服务 各项决策取得新成效

2013年,常委会围绕市委、市政府“实施两项战略、打赢三大战役”的工作重点,着力加强生态廊道、项目建设等重点项目推进工作的监督。先后对安全生产、经济发展环境、科技创新等工作进行专项视察和专题调研,积极为全市强投资项目建设工作快速推进提供科学的参考,为破解城乡一体化建设中的困难和矛盾及全面落实市委各项决策提供了科学的依据。

常委会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扣事关全市发展的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事项,适时作出决议、决定,及时将市委的意图通过法律程序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

常委会积极参与到各项中心工作和重点建设项目中来。按照“责任落实到位、组织落实到位、督导落实到位”的要求,通过实地督查、随机督查等方式,着力抓好道路交通、文化教育卫生等强投资项目督导推进工作,群策群力,克难攻坚。

依法监督 人大工作开创新局面

一年来,常委会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主任会议5次,共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4次,组织视察、调查27次,提出各种意见建议90余条,有力地支持和推动了“一府两院”工作,确保了市委各项决策的贯彻落实。

常委会创新思路,不断丰富监督形式,拓宽监督渠道,完善监督机制,扎实开展“一府两院”的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人员岗位履职监督。重点围绕新型城镇化建设、新型农业现代化建设工作,开展审议和视察调查;围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开展地方教育附加管理和使用情况的审查和监督,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2013年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等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围绕价格监督、地方税收征管等,开展专

翻开2013年新郑市人大常委会大事记,人们看到的是一部结满硕果、可圈可点的耀眼篇章。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在新郑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代表的大力支持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牢牢把握“强投资、夯基础、调结构、求提升”的总基调,围绕“三大主体”工作的持续推进和“双融入、双承接”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依法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有力促进“一府两院”工作的开展,积极为保障和推进全市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一次次调研、一个个执法检查、一份份建议、一项项代表活动……凝结着市人大常委会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辛勤付出,奏响了履职为民、改革创新、力促发展的时代强音。

题调研,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培育财源,努力增收节支;围绕生态廊道建设、交通道路建设等,组织视察、调查、调研,听取专项报告等,发现问题和难点,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民生问题大于天,百姓冷暖牵人心。常委会始终把关注民情、保障民利、改善民生作为监督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狠抓监督不放松,解决问题求实效,着力促进惠民政策的有效落实。10月份,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对全市餐饮服务监管工作进行了视察,为人民群众创造一个安全、放心的餐饮环境。

为保证国家法律法规在本辖区的贯彻实施,常委会坚持每年一个侧重点,监督二到三部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组织开展一到两次执法检查,观摩一次法院执行工作,着力加强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监督。

严格程序 人事任免工作再上新台阶

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常委会依法任免干部相统一的原则,全面加强和规范人事任免工作。在严格落实任免程序每一个环节的基础上,重点对“一府两院”国家工作人员任前有关程序进一步规范,完善了组织部门向常

委会党组通报提名任免情况、“一府两院”主要领导向常委会主任会议介绍拟任人员情况等工作程序,使人事任免工作更加规范严谨。

开展工作评议,是常委会依法对国家工作人员开展监督的重要形式。5月,常委会对市民政局、公安局等5个部门开展了工作评议。通过调查走访、听汇报、搞测评、个别座谈等形式,多方面征求群众意见,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7月、9月、11月分别对“一府两院”2名副市长、2名副院长、2名副检察长进行了工作评议。通过工作评议,加强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岗位履职监督,增强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执政为民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进一步提高了“一府两院”及其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实效。

创新思路 人大代表作用有效发挥

常委会始终坚持把服务代表、依靠代表、发挥代表作用作为履职的基础,积极探索代表工作新举措,着力提高服务代表的水平,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邀请基层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这一创新做法,让代表们多了一条知情议政的渠道,代表反映民生诉求的渠道更加畅通。推行

以乡镇、街道代表活动组为单位,组织代表参加常委会的各项活动,代表参与面进一步扩大。常委会有关部门及时登记代表参加活动的情况,并定期对乡镇和街道进行通报。对于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常委会逐一分解,明确责任,限时办理,并要求各承办单位及时向有关代表通报办理情况。

同时,为加强基层人大工作,坚持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基层人大工作研讨会。

转变作风 着力提升履职能力

常委会不断加强机关组织建设,坚持中心组学习和例会学习制度,邀请专家讲党课,组织新老党员重温入党誓词,认真开展党员登记工作。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凡常委会组织的重大活动、决定的重大事项和重要人事任免,都采取召开主任会议或常委会会议的方式,共同审议讨论,集体研究决策。主动向市委报告工作,确保了市委各项决策在人大贯彻落实。着力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人大常委会履职情况宣传、代表履职工作宣传。一年来,常委会机关被上三级人大及相关媒体采用的宣传稿件达110篇。

结合近年来的工作实践,常委会参考上级有关规定,借鉴外地做法,对常委会各项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完善和规范。

常委会重点加强对党组成员、常委会组成人员及机关党员干部的政治思想工作,有针对性地学习了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加强作风转变有关规定和党纪党规,提高了党员干部对廉政建设重要性的认识,从思想上筑牢抵制腐败的防线。

一件件扎实的工作映射出一次次崭新的突破,一滴滴辛勤的汗水浇灌出累累硕果。回眸2013年工作的点点滴滴,市人大常委会在开拓中前进,在创新中发展,为民履职的脚步坚定有力。

●自身建设呈现新面貌

重点内容: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契机,适应改革开放新形势的要求,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首要任务,常抓不懈,不断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力。

具体做法:要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加强制度建设、作风建设、思想建设,为推动和保障改革发展各项决策的贯彻落实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履职水平有新提高

重点内容:紧跟市委决策步伐,重点围绕市委工作的重点行使决定权,继续探索推行灵活多样的监督方式,不断扩大监督工作的内涵和外延。

具体做法:围绕全市工作重心,突出监督工作重点,注重加强对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项目建设、产业集聚区发展等工作的监督;加强对决议、决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跟踪监督,试行“一府两院”对常委会决议决定贯彻落实情况报告制度,并进行满意度测评;通过重大事项决定权的行使,及时将市委的决策部署按照法定程序变成国家意志和人民意愿;把党管干部的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干部有机结合,完善任免程序,加强任后监督,促进干部任后依法履职、勤政廉政;继续开展对“一府两院”职能部门的工作评议活动,积极探索对省、郑州市垂直部门的监督。

●代表工作实现新突破

重点内容:提高代表活动质量和履职实效,进一步拓展基层人大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工作内涵。

具体做法: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学习培训和指导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充分发挥代表小组的作用;进一步完善代表议案建议督办机制,在解决问题上狠下功夫;组织代表参加会前视察和调研,鼓励代表在会上主动参与,围绕议题积极发言,提出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代表履职情况登记和通报制度,加强对代表履职情况的考核评价;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开展走访基层代表活动,坚持并完善主任接待代表日制度,调动代表闭会期间的履职积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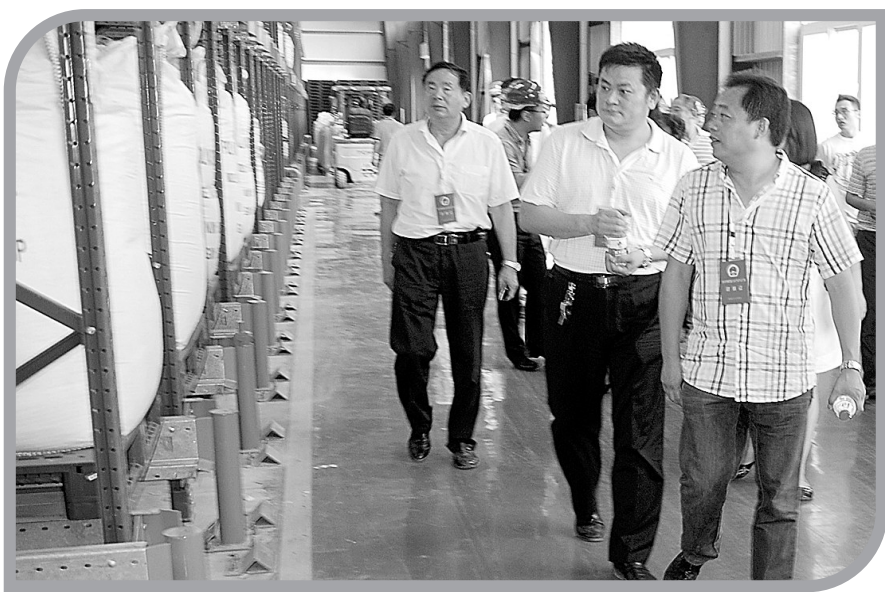
●基层人大有新作为

重点内容: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街道、乡镇人大制度,使联系指导基层人大工作常态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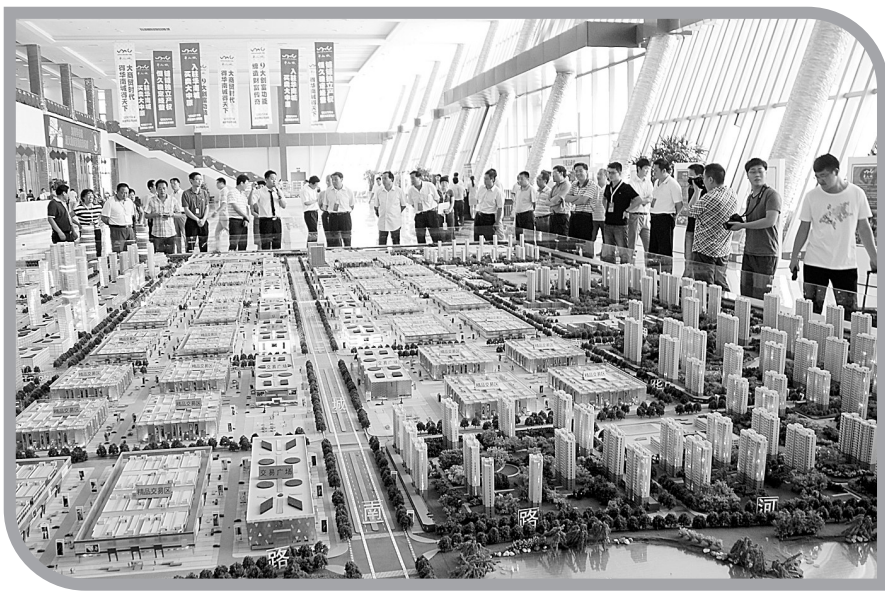
具体做法:要加强基层人大之间的业务交流,坚持和完善街道、乡镇人大代表例会制度,多方面为乡镇、街道人大主席(主任)参加培训创造条件,不断提高基层人大履职水平。



人大常委会会议现场。代表到郑州正力聚合物科技有限公司视察。



代表到河南正力聚合物科技有限公司视察。代表在郑州华南城招商中心观看项目沙盘。



代表风采

人民选我当代表 我为人民履好职

马文明:服务群众 帮民惠民

“要履行好代表职责,就必须知道群众在想什么、盼什么,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是什么。”新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郑市第四届人大代表马文明始终把群众的需要放在第一位。

2011年12月29日,在新郑农商银行开业庆典上,马文明宣布捐赠价值200多万元的爱心校车10辆;2013年8月,在他的积极倡导下,新郑农商银行与团市委联合举办“相知相伴·金秋圆梦”助学活动,捐资30万元帮助128名家庭贫困优秀高中毕业生圆了上大学梦;近年来,在他的带领下,新郑农商银行向灾区人民、贫困农户和孤寡老人捐款捐物总价值超过百万余元。

他始终站在群众的角度,立足群众的需求,积极做好建议、代好言。由他牵头或参与提出的代表议案、建议十多件,涉及金融生态环境建设、新农村建设和普惠金融等方面,这些建议意见均得到了相关部门的重视。

范建梅:认真履职 用心办事

范建梅是新建路街道办事处北街社区党支部书记兼居委会主任,新郑市第二、三、四届人大代表。履职期间,在她的带领下,五年时间内建成东里家具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钢材市场、废旧调剂市场、木材市场等五大主体市场,为新郑经济发展积极贡献力量。

为更好服务社区居民,在新建680平方米公用房基础上,新增了300多平方米妇女、儿童活动室,内设图书阅览室、电子阅览室、电脑、投影、科普、教育等。

在此次新建路街道办事处旧城区域房屋征收工作中,她主要负责北街社区居民的征迁工作。在具体工作中,她把群众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假如我是被拆迁户”的思维方式带领征迁小组工作,一把尺子量到底,征迁工作顺利推进。

常建伟:解百姓之忧 排群众之难

“我深切地感受到人大代表不仅是一份政治荣誉,更多的是一份责任。为了肩上这份沉甸甸的责任,我丝毫不敢懈怠。”说这话的人是新郑市第一、三、四届人大代表常建伟,薛店镇常刘社区党支部书记。

当选为代表以来,他认真履行代表职责,积极参加人大和所在代表团组织的视察活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

身为党支部书记的常建伟心里装的是群众,他全面分析本村的发展形势,拓宽思路,组织党员群众代表,到天津等先进地区学习参观新农村建设、市场建设等工作,增强了党员干部带头发展的强烈责任心、带头发展的坚定信心。

“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作为一名普通的人大代表,常建伟通过自身不懈地努力,用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诠释着人大代表履职为民的深刻内涵,也赢得了周围群众的一致称赞。

代表建议:件件有着落 事事有回音

2013年督办142件 答复满意或基本满意率超99%

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是代表们深入群众调查研究的结果,代表着广大人民群众的心声。这些意见建议办理的好坏,能否得到落实,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市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代表共提出意见和建议142件,目前均已办理完毕,代表们对办理结果的满意率超99%。

精选一

建设“白居易文化园”,与白鎡墓和乐天祠等文物遗迹相互辉映

代表提出的“关于在城关乡东郭寺村白居易出生地建设开发白居易故居的建议”办理结果:新郑市旅游和文物局在收到代表提出的这个建议后,认真进行了调研,发现东郭寺村不适合建设白居易故里。经过专家多次研究讨论,计划在距东郭寺村直线距离约5公里的辛店镇政府南侧空地规划建设“白居易文化园”,与辛店街上保存的白鎡墓

和乐天祠等文物遗迹可相互辉映。经多方努力,“白居易文化园”项目已于2013年12月18日开工建设。

精选二

成立新郑市南龙湖宜居教育园区管委会教育发展办公室

代表提出的“关于在宜居教育园区管委会成立教育发展管理机构的建议”办理结果:龙湖教育园区管委会在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后,随即召开了主任办公会认真研究落实,于2013年4月17日下发了《关于成立新郑市南龙湖宜居教育园区管委会教育发展办公室的通知》(新龙政[2013]13号),正式成立了管委会教育发展办公室。该机构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园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部门政策方针和工作要求;推进园区基础教育学校的建设工作;做好园区基础教育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协调园区内各

大中专院校、教育培训机构的相关工作。

精选三

开展环境综合整治,优化社会环境

代表提出的“关于每年5月份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月活动的建议”办理结果:新郑市综治办接到代表提出的建议后高度重视,迅速召开会议,认真讨论研究,并针对此项工作安排专人进行深入研究。经市综治办调研,全市社会治安总体状况较好,但个别地区盗窃、侵财等案事件时有发生。2013年4月28日,市委政法委组织召开新郑市平安建设暨信访稳定依法治市工作会议,会议分析了当前面临的综治及平安建设工作新形势,并对综治及平安建设各项工作进行了详细安排部署。会后,市综治办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迅速召开了相关会议,研究讨论并制定了《环境综合整治月活动实施方案》、《新郑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长效机制》等文件,并于6月份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月活动。

精选四

建设移民大桥,方便群众出行

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移民大桥建设进度的建议”办理结果:移民大道建设工程自开工以来,施工企业克服地质结构复杂、雨季影响、资金严重短缺、施工环境协调难度大等不利因素加班加点施工,大桥桩基于2012年4月完成,为了加快工程建设进度,钢箱梁现场同步制作同步安装,于2012年11月制作安装完毕,后立即进入桥面系施工。为确保桥梁工程质量,施工企业调整施工计划,避开冬季施工不利因素影响,改在春节后继续桥面系施工,2013年4月桥面系施工已完工,11月底路灯全部安装到位,于11月12日竣工验收并顺利通车。